

#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教務處註冊組 通知

106 年 7 月 12 日

受文者：本校日間學制學、碩、博士班學生

主旨：本校自 106 學年度起學生證免蓋註冊章，相關配合措施詳如說明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組已於本(105-2)學期轉發每位舊生[免蓋註冊章]貼紙乙張，



由學生自行黏貼於學生證背面；尚未領取貼紙之學生請逕洽註冊組辦理。

二、畢業生及退學生離校時，於學生證正面加蓋燙金[註銷身分]字樣，證明離校事實。

三、申請在學證明方式與現行做法相同：

(一) 自行影印學生證正反面後，送註冊組加蓋單位章戳，即等同在學證明。

(二) 至行政大樓 2 樓自動繳費機繳交工本費後，持收據向註冊組申請正式在學證明書，一份 20 元。

四、為維護學生搭乘高鐵票價優惠權益，已於 7 月 10 日行文至台灣高鐵公司，該公司已將本校增列於免蓋註冊章之大學校院名單中（詳如附件）。

五、學生證相關問題請洽註冊組(位置：行政大樓 6 樓 601 室)

電話：02-27321104/02-66396688 #分機 82222~82226



台灣高鐵公司 營業處 (2017/7/11 星期二 上午 09:35email 回覆)  
有關貴校學生證免蓋註冊章事宜，本公司已將相關資訊公告於企業網站(如下)，並通知現場查驗同仁。

### 台灣高鐵公司→大學生優惠



#### 注意事項

-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包含大專、專科、軍警學校、宗教院校，但不包含空中大學、空中學院及大專院校附設之進修補習班。學制包含二專、五專、二技、四技、大學、碩士、博士。部別包含日間部、夜間部、進修部（需為上述學制）、學分班（需為上述學制）、在職專班（需為上述學制）。
- 有效之學生證需蓋當學期註冊章，但免蓋註冊章之學校除外(例如政治大學、臺灣大學、臺灣師範大學、成功大學、中興大學、中山大學、彰化師範大學、陽明大學、臺北大學、嘉義大學、高雄大學、東華大學、雲林科技大學、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臺北藝術大學、虎尾科技大學、臺南大學、**臺北教育大學**、勤益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、臺南應用科技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康寧大學、長庚科技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臺中科技大學、臺北商業大學、文藻外語大學、法鼓文理學院、陸軍專科學校、一貫道天皇學院等)。
- 本優惠僅適用於指定車次之標準車廂對號座（商務車廂、自由座不適用）
- 本優惠車票購票通路如下：
  - (1) 直接在手機「T-EX 行動購票」App、本公司合作之便利商店(統一超商、全家便利商店、萊爾富便利商店、OK 超商)或高鐵各車站售票窗口購買大學生優惠車票，一次完成訂位、付款、取票。
  - (2) 透過手機「T-EX 行動購票」App 訂位者，也可於便利商店、車站售票窗口或自動售票機取票。
  - (3) 透過高鐵網路訂位系統【大學生優惠】專區訂位者，可於「T-EX 行動購票」App、便利商店、車站售票窗口或自動售票機取票。
- 乘車時，應攜帶本人有效學生證正本以備查驗，進出驗票閘門及列車上將抽驗學生證，未持本人有效學生證者應照章補票，並得加收票價差額之50%違約金。